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切实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2 年度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公司经营概况

2022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经营形势，公司积极妥善应对各种不利局面，落实 2022 年经营目标，各项工作稳步有序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99,593.87 万元，同比下降 13.35%；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109,474.08 万元，同比下降 23.72%。

二、董事会日常履职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各类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全年共召开 13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1	第五届十四次	2022/1/4	1、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第五届十五次	2022/1/10	1、关于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2、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五届十六次	2022/3/3	1、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4	第五届十七次	2022/3/21	1、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5、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7、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拟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关于组织结构调整的议案 10、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五届十八次	2022/3/31	1、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五届十九次	2022/4/19	1、关于《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7	第五届二十次	2022/5/17	1、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8	第五届二十一次	2022/8/3	1、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4、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	第五届二十二次	2022/8/22	1、关于变更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的议案
10	第五届二十三次	2022/9/28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10 小项）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7、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9、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1	第五届二十四次	2022/10/25	1、关于《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2	第五届二十五次	2022/11/14	1、关于参与攀枝花市经质矿产有限责任公司、会理县鸿鑫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破产重整投资人招募的公告
13	第五届二十六次	2022/12/7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2、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3、关于暂停钒钛磁铁矿规模化高效清洁分离提取示范项目的议案

(二)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2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并组织了5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5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1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1/27	1、关于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2、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	2021年度股东大会	2022/4/15	1、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关于拟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4/22	1、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4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8/25	1、关于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10/20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10小项） 3、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7、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2年，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职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2022年度，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2022年，战略委员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及发展阶段，对公司经营状况、发展前景、所处行业的风险和机遇进行了深入分析，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支持。为了进一步实施集团化战略以及抓住具有投资价值的机会，战略委员会对对外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暂停投资项目等事项进行了审查。

2、审计委员会：2022年，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审议了公司的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财务决算报告、利润分配、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等事项，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有效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审计评价和监督职能。

3、提名委员会：2022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稳定，并未发生变更，因此本年度内未召开提名委员会。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2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内部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及薪酬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公司董事、高管履职合格且公司薪酬发放符合有关规定。

(四)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2年，公司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充分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了解和听取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及会计师进行了良好的沟通，对报告期内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意见和独立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为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发挥了重要作用。独立董事对本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表示同意，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均已被采纳。

(五) 信息披露情况

2022年，董事会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发布三会决议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合法利益。

(六)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2 年，董事会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做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董事会还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首先，2022 年度市场对公司关注度持续提升，全年累计发布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8 份，共有 20 余家机构先后参与调研公司，有 6 家研究机构为公司撰写了 19 篇研究报告。公司回答互动易投资者提问共计 150 个，回复率达 100%，让广大投资者更加了解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前景。其次，董事会积极“走出去”，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 14 家券商机构建立了合作关系（有色、化工团队），确定财通证券、信达证券、长江证券、国泰君安、申万宏源、中信证券、华安基金、国投瑞银基金、兴业全球基金的有色团队为公司主要合作伙伴。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互动平台、实地调研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机构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三、2023 年重点工作与未来展望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本着为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出发，继续积极发挥公司治理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董事会也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职责，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机构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以便于投资者及时、全面获取公司信息，努力维护公司与投资者稳定良好的关系；充分发挥资本市场平台作用，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和整体竞争力，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9 日